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运营生产备品备

件框架协议供应商征集项目

项目编号：GDYNZB2023-012

# 采购公告

采 购 人：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单位：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3 年 3 月



#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运营生产备品备件框架协议供 应商征集项目采购公告

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负责采购人的运营生产备品备件框架协议供应商的征集工作，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资金（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相关采购条件，欢迎符合条件的单位积极参与，有关事项具体如下：

**一、项目名称：**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运营生产备品备件框架协议供应商征集项目。

**二、项目概况：**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广州环投集团”）拥有 16 家全资子公司，资产总额超过 400 亿，业务覆盖清洁能源生产（垃圾焚烧发电、光伏发电、沼气发电）、固废资源开发（卫生填埋、餐厨处理、危废处置、污泥处理及其它固废处置）、环保装备制造（垃圾焚烧设备、运输车辆、中转设备）和现代环保服务（环保技术服务、类金融服务）等四大板块。现征集框架协议供应商，运营生产备品备件品目范围详见本项目征集需求书。

**三、服务范围：**在合作期内，对采购人或其下属子公司的限额以下运营生产备品备件采购需求与框架协议供应商进行合作。当采购人或其下属子公司有采购需求时，采购人有权按同等条件将其纳入合作范围。详见本项目征集需求书。

**四、服务期限：**1+1 年（第一年自 2023 年 04 月起至 2024 年 05 月止；第二年自 2024 年 05 月起至 2025 年 06 月止，具体以签订框架协议时间为准）。第一年服务有效期满，若入选单位在协议履行过程中通过采购人的年度考核，双方继续履行第二年合同。若入选单位在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严重违约事件，或未能通过采购人的年度考核，采购人有权提前解除协议而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需向入选单位支付任何补偿。

**五、交货地点：**按广州环投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的具体采购需求信息为准。

**六、投标人合格条件：**

6.1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6.2 投标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注：投标人须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6.3 投标人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且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

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4 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投标人声明，格式详见本公告附件一）

6.5 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投标人声明，格式详见本公告附件一）

6.6 投标人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投标人声明，格式详见本公告附件一）

6.7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记录名单。

注：以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6.8 本公告发布时，投标人未在以往项目中因不诚信行为或不充分履约行为被采购人或其集团公司书面拒绝投标的（期限内）。

注：具体名单可查询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官网>>新闻中心>>招投标信息>>被我司拒绝投标报价的不诚信供应商名单，以开标当日更新的名单为准）（公示网址为 <https://www.grandtop.com.cn/list/34.html>）。

6.9 关于联合体投标：本次征集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未在本公告第6条单列的资审合格条件，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

## 七、采购方式

7.1 本次征集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当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人或经评审有效的投标人不足3家时为采购失败，采购人分析失败原因，修正采购方案，依法重新组织采购；当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人或经评审有效的投标人在3-4家时，推荐全部有效的投标人为入选候选人；当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人或经评审有效的投标人大于4家时，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综合得分前4名的投标人为入选候选人。

## 八、入选单位（框架协议供应商）管理

入选单位（框架协议供应商）承诺遵守相应的管理制度，接受采购人的监督：

8.1 入选单位（框架协议供应商）需承诺自愿遵守采购人《供应商管理制度》等规定。

8.2 如入选单位（框架协议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注册地址等基本信息变更

的，应及时报采购人；如入选单位（框架协议供应商）提出退出征集清单书面申请，自采购人收到退出征集清单书面申请之日起，不得参与备品备件报价及后续交易。

8.3 采购人可根据对入选单位（框架协议供应商）的考评情况或服务项目的需要，对入选单位（框架协议供应商）的数量进行调整，将在广州环投采购网（<http://htcgw.gzepi.com.cn:6689/>）进行公示并通知原入选单位（框架协议供应商），原入选单位（框架协议供应商）不得因此向采购人索赔。

8.4 入选单位（框架协议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采购人的技术需求、品牌及生产厂家等要求提供备品备件，严禁提供假冒伪劣、盗版、山寨、仿冒或产权不明等不合格产品。采购人将进行产品抽检，发现提供备品备件货不对板的、质量与价格严重不相符的情况，一律按照《供应商管理制度》及《框架协议》进行处罚。

## 九、采购公告发布：

9.1 采购公告发布日期（含本日）：2023年03月17日至2023年03月24日；

注：发布采购公告时间不少于5天。

9.2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和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网站（网址：<https://gdyngl.com/>）发布，本公告的修改或补充在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 十、时间安排：

10.1 登记阶段时间安排：

10.1.1 登记时间：2023年03月17日至2023年03月24日（法定工作日的上午9:30—11:30，下午2:00—4:00）；

10.1.2 登记地点：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市天河区华观路明旭街一号万科智慧商业广场B1-2栋521室）；

10.1.3 现场登记时，投标人须提供以下资料：

10.1.3.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10.1.3.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详见本公告附件二）；

10.1.3.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时提供，详见本公告附件二）

10.1.3.4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的身份证原件（核查）；

备注：投标人递交的上述资料，经核实齐备且无误后方可予以登记。如参加登记的投标人数量少于4家不足以形成充分竞争时，采购人在确认投标人之前，可以发出补充公告适当延长登记时间或调整采购方案，重新采购。

10.2 采购文件购买：

10.2.1 发售对象：采购人仅对登记成功的投标人发售采购文件；

10.2.2 相关费用：登记成功的投标人购买采购文件时须交纳版权费人民币 500 元，  
交纳后不予退回，由采购代理服务机构收取并开具发票；

10.2.3 购买地点：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市天河区华观路明旭街一号万科智慧商业广场 B1-2 栋 521 室）。

### 十一、联系事项

招 标 人：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流花路 121 号南塔

联 系 人：刘工

电 话：020-85806357

电子邮箱：liupeng@gzepi.com.cn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华观路明旭街 1 号万科智慧商业广场 B1-2 栋 5 楼 521 室

联 系 人：任工、古工

电 话：020-38730932-8008

电子邮箱：gdynjlzb@126.com

异议受理部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流花路 121 号南塔、广州市天河区华观路明旭街 1 号万科智慧商业广场 B1-2 栋 5 楼 521 室

联 系 人：刘工、任工、古工

电 话：020-85806357、020-38730932-8008

监管机构：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检部门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流花路 121 号南塔

电 话：020-85806337

## 附件一：投标人声明

# 投标人声明

致：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我公司（企业）自愿参加投标，并声明：

1、我公司具备以下条件，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并已清楚采购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1) 投标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 投标人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且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投标人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我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的本采购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投标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3、关于产品，我公司承诺：

1) 提供的产品满足国家的强制性标准，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合法销售、原厂原装、全新正品，符合国家三包政策；保证对产品拥有合法销售权，产品质量合格，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利，并对其产品质量及产品合法性独立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2) 保证提供的产品有真实、完整、有效的介绍信息、性能配置参数信息、库存信息、物流信息等，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实际出售的产品一致，不含任何夸大或虚假内容，并对产品信息承担独立的完全的法律責任。

3) 配备服务团队配合采购人做好该产品成交等对接工作，并按采购人交易规则及流程处理。

4、关于价格，我公司承诺：

1) 入选后在服务期限内采购人享受最优惠价格。

2) 向采购人提供产品的价格应包含履行框架协议所有相关服务所需的费用。如产

品安装调试中涉及另行购置配件或其他服务需要另行支付费用的，必须有明确的原因及理由且经采购人同意，否则不得要求采购人支付。

3) 同一款产品，在质量和服务相同的前提下，采购人有权以价格最低的入选单位为成交供应商。采购人发现市场上的价格明显低于入选单位的价格时，可与入选单位协商降价。如入选单位不降价，采购人可向其他供应商采购。

5、关于售前售后服务，我公司承诺：

1) 我公司依照国家有关规定提供售前技术咨询服务和售后维修维护服务，并认真履行承诺的其他更优服务标准。

2) 为本项目配有专门的技术团队和服务团队，服务团队包括售前的咨询服务和售后服务团队，服务团队名单和联系方式（手机+固话）、投诉电话通过订单信息告知采购人。对于采购人的采购需求，我公司可以提供现场检测、排查问题服务，为需求部门拟定初步技术方案，经需求部门确认后为采购人提供相关备品备件。

3) 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须按采购人需求提供送货上门或到桌服务，并按框架协议和实际订单情况提供相关售后服务。

4) 当出现产品或售后服务投诉纠纷时，在服务承诺及协议约定范围内妥善解决。如出现严重质量问题或产品制造商推诿质量、服务责任时，承担终极责任并提供质量和服务保障。

5) 已送达的产品存在任何瑕疵或破损时，协助采购人在送达之日起 15 天内或经采购人确定的时间内换货，若换货不能达到要求的，采购人可选择退货，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我公司承担；非定制产品在不影响二次销售的前提下，采购人享有 15 天内或经采购人确定的时间内无理由退货权利（如属于采购人责任除外）。在 15 天内或经采购人确定的时间内换货时，我公司应以新产品置换采购人手中的问题产品，确保采购人可以顺利使用，不可先收走问题产品进行检测，再向采购人提供新产品。

6) 及时处理采购人的各类投诉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质量投诉、配送服务投诉、售后服务投诉等，在收到采购人的产品质量问题投诉后 1 个工作日内反馈有质量问题的产品退换货处理方案，其中因产品质量问题需要退换货的，应提供免费服务。

7) 我公司有专业的配送团队，满足采购人所有配送范围的配送需求，确保每件包裹得到了适宜的包装，可以有效防止产品被损坏，所有因物流配送问题所导致的第三方或采购人损失，由我公司承担赔偿责任。确认发货之后，必须及时：全免物流费 小金额收物流费（单笔订单少于\_\_\_\_元的可按不高于市场价格适当收取送货费）将产品送货至购买方指定地点。

6、关于支付，我公司承诺：交易完成后出具相应货物增值税税率为 13%的发票（按框架协议和实际订单情况要求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7、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且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承担。

8、我公司承诺：采购人可对入选单位提供的产品在质量、价格、服务等方面进行评价。

9、我公司承诺，入选后根据采购人的实际采购（订单）需求提供合格的产品及相关服务，如出现以下情形的，将按框架协议及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相关条例处理：

（1）质量：出现假冒伪劣、盗版、产权不明等不合格产品，或供货质量货不对板的，或质量差的；

（2）服务：不按投标承诺事项履行相关服务义务，或成交后放弃成交的，或送货慢、安装差、态度差等服务不到位的。

10、本次征集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承担。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

###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 第 号

<p>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p> <p>有效期限： _____</p> <p>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p> <p>注册号码： _____ 企业类型： _____</p> <p>经营范围：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 _____（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p>
--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 第 号

<p>兹授权 _____ 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其权限是： _____</p> <p>_____</p> <p>有效期限： _____</p> <p>附：代理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p> <p>注册号码： _____ 企业类型： _____</p> <p>经营范围：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_____（签名或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授权单位： _____（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p>
---

注：按提供的该表格格式填写，或使用从工商管理部门购买的表格填写。

注：需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正反面